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者“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润电子”或者“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得润电子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6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5,620,43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2.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67,2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951.4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268.56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到达公司账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21]证验字第 1000005 号”《验资报告》。

####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64,268.56 万元（以自有资金预付的保荐承销费、律师费、验资费等发行费用已扣除）；2021 年度，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投入。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进一步的修订和完善，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等进行规范。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实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款管理。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余额 164,268.56 万元存放于公司指定银行账户。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到达公司账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发生使用募集资金情形；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则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1000014 号附 1 号)，得润电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

##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远程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得润电子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得润电子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得润电子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268.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速传输连接器建设项目	否	84,000.00	84,000.00	-	-	-	2025年1月31日	-	不适用	否
OBC 研发中心项目	否	33,068.56	33,068.56	-	-	-	2024年7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200.00	47,200.00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164,268.56	164,268.56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存放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规则要求及使用计划进行管理及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 迪

\_\_\_\_\_  
李 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